

電話號碼 TEL NO: 2848 2266
傳真號碼 FAX NO: 2845 3489

(28) in HPLB(L) 35/05/135 III

新界
粉嶺璧峰路3號
北區政府合署6樓
北區地政處 轉交
地政督察工會主席
歐陽振傑先生

歐陽主席：

將房屋署寮屋管制職責轉交地政總署事宜

貴會去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就上述事宜致函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孫明揚先生。孫局長現囑我代為回覆。

將寮屋管制職責移交地政總署，是政府一項既定的政策。不過，地政總署與房屋署現時仍在商討有關第二階段的寮屋管制職責移交工作，就落實有關安排尚未訂定時間表。就此，地政總署署長已表示他會對工會提出的各點意見詳加考慮。

謹此函覆，並請將覆信內容代為轉達貴會會員。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楊耀聲 代行)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一日

副本送：譚耀宗議員

李鳳英議員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立法會秘書處(檔號：CB1/PL/PS)

地政總署署長(檔號：(75) in LD/SR/ASN/6)